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恒股份	股票代码	0028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建	杨珊珊	
办公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金山北路平越壹号 T1 号楼 10 楼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金山北路平越壹号 T1 号楼 10 楼	
传真	0854-2210229	0854-2210229	
电话	0854-2441118	0854-2441118	
电子信箱	Lij@chanhen.com	yangss@chanhe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磷化工产品简介及用途

①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是一种高效、优良的磷酸盐类饲料添加剂，用于补充水产动物和禽畜所需的磷、钙等矿物质营养

元素，具有含磷量高、水溶性好的特点，是目前生物学效价最高的一种饲料级磷酸钙盐。饲料级磷酸二氢钙执行国家质量标准（GB22548-2017）。在动物饲料中用作磷、钙营养添加剂的磷酸钙盐产品主要有饲料级磷酸氢钙（包含磷酸一钙，即磷酸氢钙III型）、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等，其中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的生物学效价较高。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具有高水溶性、高吸收率等特点，同时在水体环境保护方面优于其他磷酸钙盐产品。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在水产饲料中的添加比例为 1%-3%，鱼、虾对其中磷的利用率高达 94%-98%。除水产动物外，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也用于补充禽畜幼崽的磷、钙等矿物质营养元素，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作为其饲料添加剂使用，能够提高断奶后禽畜幼崽消化，其微酸性还可维持肠道的菌群平衡，降低腹泻率。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在国内外市场用途有所差异：在国内市场，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主要用作水产饲料添加剂，少部分用作禽畜幼崽饲料添加剂，而禽畜饲料添加剂则主要使用饲料级磷酸氢钙；在国外市场，饲料级磷酸二氢钙是补充动物磷、钙营养元素的主流磷酸钙盐添加剂，广泛用于水产饲料和禽畜饲料。

②磷酸一铵产品

磷酸一铵是一种白色晶体，可制成白色粉状或颗粒状物，具有一定的吸湿性和较好的热稳定性。磷酸一铵主要用于高浓度复合肥、高端复合肥原料、ABC 干粉灭火剂、磷酸铁锂前驱体原料等产品领域。公司生产的磷酸一铵外观为白色粉末，属于肥料级磷酸一铵，执行《磷酸一铵、磷酸二铵》标准（GB10205-2009），可应用于 ABC 干粉灭火剂或肥料领域。公司生产的磷酸一铵主要用在 ABC 干粉灭火剂中，磷酸一铵在 ABC 干粉灭火剂中的质量占比达到 75%以上，为干粉灭火剂最重要的原料。由于国家对 ABC 干粉灭火剂严格的质量要求，消防用磷酸一铵行业对产品质量要求也就很高，当前市场中主流的产品为公司提供的主含量为 90%的消防用磷酸一铵。同时，公司生产的肥料用磷酸一铵主要用于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掺混肥料及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主要包括 67%和 68%两种养分含量规格的产品。

③磷酸

根据不同质量等级，磷酸具有广泛用途。在农业，磷酸是生产磷肥的重要原料，也是生产饲料添加剂的原料。在工业，磷酸主要用于金属表面处理、化学抛光剂生产、洗涤用品和杀虫剂生产、磷系阻燃剂生产等。在新能源，磷酸是正极材料的原料之一。在食品行业，磷酸可作为酸味剂、酵母营养剂使用，亦是生产食品级磷酸盐的重要原料。在医学领域，磷酸可用于制取含磷药物等。

公司生产的磷酸，执行《工业湿法粗磷酸》（HG/T 4068-2022）、《工业湿法净化磷酸》（HG/T 4069-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磷酸（湿法）》（GB 1886.304-2020）等标准。磷酸经过特殊处理后，亦可定制使用。

④磷酸铁

磷酸铁也称正磷酸铁，主要用来制作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也可作催化剂、添加剂等。磷酸铁的制备方法有均相沉淀法、固相合成法、溶胶-凝胶法和水热合成法等，我国工业生产使用方法主要是沉淀法，由磷酸/磷酸盐提供磷源，纯铁/硫酸亚铁提供铁源，作为电池材料是其主要用途。磷酸铁作为锂离子电池的正极材料，其优势在于安全性高、循环寿命长等特点。

(2) 磷矿石产品简介及用途

磷矿石是所有磷化工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公司为保障磷矿石供应的稳定性，控股子公司福麟矿业持有小坝磷矿、新桥磷矿、鸡公岭磷矿采矿权及相关资产，其中小坝磷矿、新桥磷矿为已经投产磷矿山，鸡公岭磷矿为待开发磷矿山；报告期内收购黔源地勘 58.5%的股权，黔源地勘持有老寨子磷矿的采矿权，但老寨子磷矿尚未开始建设。福麟矿业开采磷矿石首要保障公司磷化工生产所需，部分富余磷矿石对外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2,922,668,437.83	12,024,494,607.70	7.47%	10,150,703,14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74,306,982.83	5,759,376,498.44	7.20%	4,379,361,812.88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5,905,646,993.40	4,319,508,406.75	36.72%	3,447,465,37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6,481,438.45	766,403,884.94	24.80%	758,661,87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6,360,381.54	761,190,163.20	23.01%	771,997,66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227,320.74	528,373,661.06	62.62%	543,668,56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47	1.5267	15.59%	1.54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06	1.5209	11.82%	1.4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9%	16.44%	-0.25%	19.1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3,658,959.64	1,440,474,396.76	1,489,336,611.12	1,932,177,02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641,446.71	219,033,566.61	318,485,805.79	284,320,61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058,003.65	217,035,198.03	294,396,001.00	291,871,17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318,308.54	368,341,650.30	290,119,874.18	421,084,104.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23%	277,634,700.00	0	质押	129,572,700.00	
四川蓝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	20,800,000.00	0	不适用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10,937,130.00	0	不适用	0	
西藏中睿合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睿合银稳健 1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6%	7,931,400.00	0	不适用	0	
申万宏源证券有	国有法人	1.32%	7,161,861.00	0	不适用	0	

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4,310,300.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4,220,880.00	0	不适用	0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盛信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4,203,872.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3,471,616.00	0	不适用	0
杨华琴	境内自然人	0.62%	3,352,99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华琴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光明先生的配偶，李光明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川恒集团35.06%的股份，杨华琴女士与川恒集团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西藏中睿合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睿合银稳健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252,300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679,1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31,400股； 2、公司股东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盛信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203,872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203,872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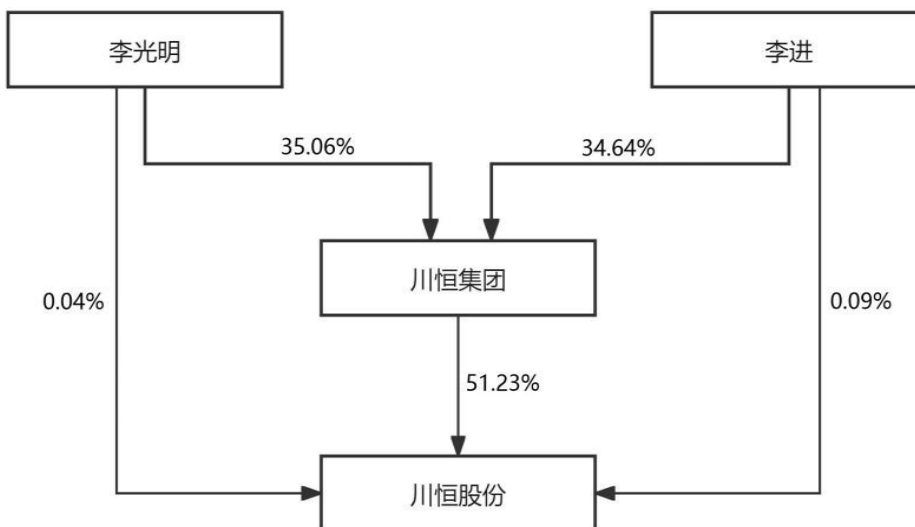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川恒转债	127043	2021年08月12日	2027年08月11日	104,396.15	1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按债券面值完成兑付“川恒转债”第三年利息，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1%，每10张“川恒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10.00元（含税），付息债权登记日为2024年8月9日，除息日为2024年8月12日，付息日为2024年8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112）。					

注：1 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第四年 1.5%，第五年 2.5%，第六年 3%。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资信评级机构，公司评级情况无变化，根据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出具的最新跟踪评级报告，明确“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并维持‘川恒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4.06%	47.43%	-3.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3,790	78,367.72	19.6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5.14%	35.71%	9.43%
利息保障倍数	9.68	7.21	34.26%

三、重要事项

1、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于 2023 年 12 月启动发行，发行价格为 16.40 元/股，发行股数为 4,025.00 万股，该部分股票已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上市，并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2023-064、2023-074、2023-133、2024-013、2024-100）。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起实施首次回购，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期间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318,406 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 0.61%，最高成交价为 18.0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6.2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57,196,449.9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为 17.24 元/股。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2024-026、2024-027、2024-031、2024-033、2024-036、2024-037、2024-038、2024-040、2024-044、2024-060、2024-075、2024-085、2024-096、2024-111、2024-128、2024-144、2024-157、2024-164、2025-001、2025-007、2025-008、2025-014）。

3、为促进子公司万鹏时代的发展，本公司与蓝剑投资、鹏云一号以及陈勇四方，按照其持股比例对万鹏时代进行增资，合计增资 10,00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增资 3,000.00 万元，蓝剑投资认缴增资 3,000.00 万元，鹏云一号认缴增资 3,000.00 万元，陈勇认缴增资 1,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万鹏时代注册资本为 30,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万鹏时代的股权比例为 30%。该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万鹏时代增资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2024-017、2024-021）。

4、根据全资子公司川恒生态的生产经营情况及项目建设情况，公司对其增资 5,000.00 万元以满足经营及建设资金需求，本次增资有利于保障川恒生态技术研发相关工作的顺利推进，为公司相关技术储备、新技术研发提供保障。该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为川恒生态增资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022）。

5、为解决控股子公司广西鹏越项目投资建设所需的部分资金缺口，本公司及广西鹏越另一股东南国铜业按持股比例向广西鹏越合计增资 10,000.00 万元，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增资 9,000.00 万元，南国铜业认缴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双方持股比例不变。该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广西鹏越增资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6、根据全资子公司福帝乐的经营需要，公司对其增资 2,000.00 万元港币。该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福帝乐增资事项已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150）。

7、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资源布局，公司以现金 82,750.00 万元收购黔进矿业持有的黔源地勘 58.5%的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115、2024-133、2024-140）。

8、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发展空间，优化配置公司各种资源要素，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经公司总裁审批通过，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成都美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美漪”），成都美漪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130）。